附件1

浙江省健康乡镇建设评分细则（试行）

评价对象： 市 县（市、区） 乡镇

评价单位： 评价时间： 总分：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分要求和方法 | 评价结果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条件（10分） | 1.国家卫生乡镇创建成果有效巩固 | 获得国家卫生乡镇命名，并有效巩固国家卫生乡镇创建成果 | - | 国家卫生乡镇因巩固工作不力，未能通过复审的，或国家卫生乡镇量化分级管理出现降级处理的，均视为未有效巩固。 |  |  |
| 2.无重大危害健康事件发生 | 无重大危害健康事件发生，包括重大环境事件、重大食品药品和农产品安全事件、重大公共卫生安全事件 | - | 近2年发生1起及以上相应事件的，健康乡镇评价不通过。 |  |  |
| 3.开展健康村建设 | 90%以上的村开展健康村建设，其中符合省级健康村建设标准的达到30%以上 | 10 | 符合省级健康村建设标准比例达到10%得3分，比例达20%得6分，比例达30%以上得10分。 |  |  |
| 二、普及健康生活（17分） | 4.开展健康教育 | 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 | 2 | 现场抽查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医院、学校等2家单位，是否以《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为主要内容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每发现1项工作未按规定开展或每发现1个问题，扣0.2分。 |  |  |
| 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平台开展健康知识宣传。 | 2 | 有利用广播、健康教育宣传栏、公众咨询、电子屏幕、讲座等传统媒体方式开展健康知识宣传，少1类扣0.2分；当地政府官方宣传平台两微一端、短视频等新媒体（至少选择2种）每月至少发布1期健康教育信息，每少1期扣0.2分。 |  |  |
| 健康素养进文化礼堂覆盖率100% | 3 | 健康素养进文化礼堂覆盖率未达到100%，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现场查看2个村文化礼堂，未规范开展专题讲座、健康服务、健康活动等，每发现1个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5.促进健康行为 | 培育健康生活方式，推进“公筷公勺”使用 | 3 | 餐饮单位、家宴中心、集体聚餐等公筷公勺配备率达到100%，每低10个百分点，扣0.5分。  现场抽查3家三星级及以上宾馆、大中型酒店、三星级及以上农家乐、民宿、机关事业单位食堂、家宴中心等场所，未在显著位置开展倡导勤洗手、健康饮食、餐饮浪费、节约粮食、滥食野生动物及“公筷公勺”使用等宣传的，每发现一个场所扣0.5分；未配备、未使用“公筷公勺”的，每个场所扣0.5分。 |  |  |
| 重点场所全面禁烟，无烟党政机关建成率100% | 3 | 抽查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及游乐场、学校等青少年、儿童集中户外场所5家，发现无禁烟标识、有人员抽烟、无人员劝导等情况的，每发现1家扣0.5分。  无烟党政机关建成率未达到100%，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5分；现场抽查2家党政机关，每发现1家未按规定做到禁烟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
| 6.推进全民健身 | 建设公共健身场所，推广全民健身运动。 | 3 | 抽查室内及室外公共健身场所各1家，每少1家扣0.5分，最多扣1分；未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会或4个以上单项体育比赛的扣1分；群众体育团队每少于1支扣0.3分,最多扣1分。 |  |  |
| 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达到50%以上 | 1 | 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学年体质综合评定总分在80分以上的学生数占参加评定学生总人数的比率达到50%的，得1分；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未达到50%以上，该项不得分。 |  |  |
| 三、优化健康服务（17分） | 7.强化公共卫生服务 | 加强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 2 | 现场检查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设施设备、人员队伍建设，每1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未建成基层哨点或因基层哨点作用发挥不到位，导致疫情扩散的，该项不得分。 |  |  |
| 建立应急协调机制和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定期开展应急培训演练。 | 2 | 未建立应急协调机制和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的，扣0.5分；未建立卫生应急队伍扣0.5分；未开展培训和演练各扣0.5分，未按规定储备应急物资扣0.5分。 |  |  |
| 有效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立健全基层职业病防治和心理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 | 3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低于850分的，扣1分；  未按要求开展职业病防治培训和实训型培训的，每少一项扣0.5分；职业病危害企业巡查未全覆盖的，每少1家扣0.1分。  规范社会心理服务平台运行机制，确保平台实体运作顺畅，平台运行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5分；未开展培训和演练扣0.5分；镇街社会心理服务平台每季度服务人次不少于10人，每少1人扣0.1分，最多扣1分。 |  |  |
| 8.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利用 | 加强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群众就诊量稳步增长。 | 2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急诊诊疗人次每年度增长幅度5%及以上得2分；增长幅度5%以下得1分；较前一年下降，不得分。 |  |  |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纳入县域医共体建设，基层就诊率达到65%以上 | 2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未纳入县域医共体建设，扣1分，纳入医共体建设，但未做到“人、财、物、事”一体化管理，每缺1项扣0.2分。  乡镇（街道）内签约病人在乡镇就诊人次占该乡镇（街道）内签约病人总就诊人次数的比例未达到65%以上，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2分，最多扣1分。市区所辖乡镇卫生院此项不扣分。 |  |  |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基层标准化中医馆，基层中医院服务量达到30%以上 | 1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未设立基层标准化中医馆，扣0.5分；中医诊疗量占诊疗总量未达到30%以上的，每少1%扣0.1分，最多扣0.5分。 |  |  |
| 9.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 强化高危妊娠风险筛查和分级管理，深化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 | 1 | 当年乡镇发生1例户籍孕产妇死亡的，扣1分。  乡镇户籍人口中的35-64周岁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率未分别达到80%及以上的，任何一个指标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25分，最多扣1分。 |  |  |
| 建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儿童早期发展 | 1 | 3岁以下婴幼儿健康管理率未达到95%的，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最多扣1分。  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阵地建设覆盖率未达30%及以上的不得分。 |  |  |
|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每年降低1个百分点以上 | 1 | 每年组织1-2次对辖区内学龄前大班和小学、初中、高中生进行近视筛查监测，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每年降低1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和近视程度明显下降，高度近视发生率显著降低。未达要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每少降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  |
| 加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加大涉老设施改造力度 | 1 | 辖区至少有1家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或医养结合机构，并正常运营得0.5分，仅完成项目建设得0.3分，未完成项目建设不得分。  开展生活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户数未达到所在县（市、区）当年要求的，按比例扣分，最多扣1分。 |  |  |
|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开设康复或护理、安宁疗护床位，为居家高龄、失能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和上门服务 | 1 | 未开设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扣0.5分；开设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但未正常运转，扣0.2分。  家庭病床建床数未达到乡镇所在县（市、区）当年工作要求的，扣0.5分。 |  |  |
| 四、完善健康保障（16分） | 10.落实健康建设经费保障 | 建立乡镇健康建设持续投入机制，确保健康乡镇建设顺利开展 | 4 | 未合理安排资金，未有效保障健康乡镇建设的，扣2分；因预算执行不到位影响健康乡镇建设的，扣1分；发生挤占或挪用健康乡镇建设有关资金的，不得分。 |  |  |
| 11.完善公共安全体系 | 加强急救能力建设，健全急救网络，户籍人口应急救护培训年度普及率达到2.5%以上 | 3 | 急救站点服务半径短于3.5公里，平均急救反应时间少于11分钟；乡村急救半径少于8公里，平均急救反应时间少于15分钟的，得1分；服务半径或平均急救反应时间未达要求的，不得分。  户籍人口应急救护培训年度普及率达到2.5%以上，得1分；每下降0.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现场查看乡镇AED布置点，按乡镇户籍人口计算，考核年度新增配置率达到0.15台/万人，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
| 减少意外伤害，道路交通死亡人数、儿童和老年人意外伤害死亡人数低于前3年平均水平 | 3 | 辖区年度内发生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扣1分；乡镇道路交通死亡人数达到当年目标控制数内的不扣分，超过目标控制数的，每超过1个扣0.2分，总分1分扣完为止。  儿童意外伤害死亡人数超过前3年平均水平，扣1分；  老年人意外伤害死亡人数超过前3年平均水平，扣1分。 |  |  |
| 12.保障食品药品与饮水安全 | 建立食品安全全流程监管体系。 | 2 | 按要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全流程监管体系，未建立食品安全全流程监管体系，不得分；履行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等职责未达到省定要求的，每发现1处，扣0.1分，扣完为止。 |  |  |
| 从事农村集体聚餐的家宴厨师100%持健康证明。 | 2 | 按要求开展10桌以上的申报受理、登记、现场指导等工作，所有农村厨师须参加乡镇组织的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未达到100%，扣1分。  随机抽查农村厨师备案登记信息，无农村厨师名册的，扣0.5分；核查身份信息、联系电话、体检日期、培训日期等事项，若虚假，每人次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农贸市场禁止野生动物销售 | 2 | 现场查看农贸市场及农家乐等餐馆，发现有非法销售或食用野生动物的，扣2分。 |  |  |
| 五、建设健康环境（22分） | 13.加强环境治理 |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全覆盖，生活垃圾减量处理行政村比例达到95% | 2 | 现场查看居民区、餐饮单位、一般单位生活垃圾减量处理和分类收集工作，无分类举措的，扣0.4分，无回收网络的，扣0.3分，无分类收集实绩的，扣0.3分；  根据《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规范》要求，实行生活垃圾减量处理行政村比例未达要求，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最多扣1分。 |  |  |
| 建筑垃圾处置率达80% | 2 | 现场查看处置点，未按照《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妥善处置建筑垃圾，每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开展灭鼠、灭蟑、灭蚊、灭蝇综合防制工作，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C级及以上 | 3 | 未组织开展孳生地清理，扣1分；未开展春秋灭鼠、夏秋灭蚊蝇活动，扣1分；未定期开展四害密度监测，扣1分；未开展以灭蚊灭蝇为重点的除四害村建设，扣0.5分。  镇区鼠、蚊、蝇、蜚蠊密度控制水平未达到C级标准，扣2分；现场发现四害侵害的，每1处扣0.2分，最多扣2分。 |  |  |
| 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应接农户生活污水接户率不低于75%，无污水直排现象，建成区雨污分流全覆盖 | 3 | 应接农户生活污水接户率=农户生活污水接户数÷应接农户总数×100%。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行政村覆盖率未达到 95%以每降低 1%扣 0.1 分，最多扣1分；处理设施出水水质委托检测未实现全覆盖不得分全覆盖，出水水质达标率未达到 95%以上，达标率每降低1%扣0.1分，最多扣0.5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标准化运维未全覆盖，发现1处扣0.1分，最多扣0.5分。  建成区现场发现1处污水直排口，扣0.1分，最多扣0.5分。  新建小区必须严格实行雨污分流，阳台污水设置独立的排水系统，每发现1处雨污混流扣0.1分，最多扣0.5分。 |  |  |
| 14.全面深化厕所革命 | 建成区公共厕所配备非接触式洗手设施，管理规范 | 4 | 抽查2-4座公厕，建成区公厕未配备洗手液的，每座扣0.5分，未升级改造非接触式洗手设施的，每座扣0.5分，最多扣2分。  无公厕管理制度，扣0.5分，保洁不到位，扣0.5分，设施设备缺乏维护的，每发现1处，扣0.5分。最多扣2分。 |  |  |
| 15.推进健康细胞与支持性环境建设 | 推进健康社区（小区）、健康单位、健康家庭、健康促进学校等建设 | 2 | 抽查健康社区（小区）、健康单位、健康家庭、健康促进学校等“健康细胞”2家，每发现1个问题，扣0.2分，扣完为止。 |  |  |
| 健康促进学校在中小学校覆盖率不低于60% | 2 | 抽查辖区内中小学校各1所，每发现1个问题，扣0.2分，扣完为止。 |  |  |
| 健康社区（小区）建设比例达到70% | 2 | 辖区内的村或居委会（小区）按照《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指导方案》要求，规范开展健康社区建设。未达要求，每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至少建成1处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健康小屋（体验馆）等健康支持性环境 | 2 | 检查健康支持性环境1处，规范的得2分；建成后维护管理不到位的，扣0.5分；未开展相关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不得分。 |  |  |
| 1. 推进健康治理   （18分） | 16.完善健康政策 | 贯彻“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将健康乡镇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 | 2 | 未将健康乡镇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扣1分。  未实行考核，扣1分。 |  |  |
| 健康政策纳入机关干部培训内容 | 2 | 每年至少组织镇机关干部开展1次健康政策培训，有培训相关记录。发现培训对象、内容、效果等方面存在问题的，每1个问题扣0.5分；未开展培训，不得分。 |  |  |
| 17.健全工作制度 | 坚持“党建引领、政府主导、部门合作、社会参与”，建立由政府、社会、公众共同参与的健康乡镇共建共治共享机制 | 3 | 现场检查中发现每1项未按要求完成，扣0.5分。 |  |  |
| 强化社区（村）、物业、业委会、居民（村民）四方联动，完善爱国卫生公共卫生志愿服务机制 | 2 | 四方联动存在问题的，每1项扣0.5分。  在志愿服务工作中，体现爱国卫生及公共卫生相关服务内容。未建立相关志愿服务机制，扣1分，少于2次相关志愿服务活动的，扣1分。 |  |  |
| 探索实施健康积分、健康激励等制度 | 4 | 现场查看2个项目实施情况，根据当地实际，至少制定1项旨在激励健康促进相关的制度。发现制度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未探索制定相关制度，不得分。 |  |  |
| 18.建立健康影响评价评估制度 | 开展健康监测，掌握乡镇主要健康问题并实施有效干预，开展年度评价。 | 5 | 未开展居民、职工健康体检及健康环境指标监测与指标分析，扣2分；发现健康监测工作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  未落实健康影响因素有效干预措施，扣3分。 |  |  |